

安徽财贸职业学院文件

院监字〔2018〕75号

关于印发《安徽财贸职业学院相关问题线索管理暂行办法》的通知

各处室、院部、中心：

为加强和规范学院相关问题线索管理工作，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案件检查工作条例》、《关于对反映领导干部问题线索处置方式进行调整的通知》（中纪办发〔2014〕2号）等规定，结合学院纪检监察工作实际，制定《安徽财贸职业学院问题线索管理暂行办法》，先予印发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安徽财贸职业学院
2018年5月21日

安徽财贸职业学院办公室

2018年5月21日印

共印10份

2014 2

()